**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2025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**

**评审委员会名单**

依据《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教〔2012〕342号）及《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》（浙商大研〔2012〕382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成立我院2025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**主任委员：**江 静

**副主任委员：**陈 燕

**委员**：周宏力、沈宇彬、姚 琼、吴毓华、周 玲、柴可辅、许海华、沈霄鹏

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

2025年9月22日